

便簽

日期：
單位：推廣教育組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 一、本案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111學年度第1期族語學分班暨學習班」招生簡章。
- 二、文陳閱後存查並轉知本組同仁參閱。

會辦單位：

第二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組員高玉瑄09161202		如擬
副教授兼任 推廣教育組組長吳雪伶09161212		教授兼任進修暨 推廣部部主任陳國華09190958
秘書林佑亮09161334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機關地址：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

聯絡人：田菟菲

電話：02-7749-5879

電子信箱：wf@ntnu.edu.tw

受文者：國立臺北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13日

發文字號：師大進字第111102480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1-1學分班招生簡章、111-1學習班招生簡章、111-1EDM(attch1 A095G0000Q0000000_1111024807-0-0.pdf、attch2 A095G0000Q0000000_1111024807-0-1.pdf、attch3 A095G0000Q0000000_1111024807-0-2.png)

主旨：檢送本校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111學年度第1期族語學分班暨學習班」招生簡章及EDM，請惠予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協助強化原住民族語言師資教學專業知能，期有效提升原住民族語言教學質與量，並強化族語傳承與發展之深度與廣度，本校於111學年度持續辦理旨揭專班。
- 二、本班招生對象針對有意從事阿美族、噶瑪蘭族、撒奇萊雅族、泰雅族、太魯閣族、賽德克族、排灣族、布農族、卑南族、魯凱族等族語教學或語言推動工作者。
- 三、本班即日起受理報名至111年9月21日(星期三)中午12時止，相關招生訊息及報名資訊，請參考附件或至網站查詢(<https://ntnucamp.sce.ntnu.edu.tw/allc/news/>)。
- 四、本班報名窗口聯絡方式：
 - (一)王靖旻小姐，02-7749-5068，E-mail：joker830624@ntnu.edu.tw。
 - (二)田菟菲小姐，02-7749-5879，E-mail：wf@ntnu.edu.tw。

國立臺北大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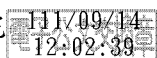


裝

訂

正本：原住民族委員會、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團法人台灣原住民族部落振興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桃園市原住民族發展基金會、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原住民族法律服務中心、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新竹市政府教育處、新竹市政府民政處、新竹縣政府教育局、新竹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處、苗栗縣政府教育處、苗栗縣政府原住民族事務中心、基隆市政府教育處、基隆市政府民政處、宜蘭縣政府教育處、宜蘭縣原住民事務所、國立臺灣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北市立大學、中國文化大學、東吳大學、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世新大學、銘傳大學、實踐大學、大同大學、臺北醫學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台神學校財團法人台灣神學研究學院、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中國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華梵大學、真理大學、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臺北基督學院、國立空中大學、黎明技術學院、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景文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國立體育大學、國立中央大學、中原大學、長庚大學、元智大學、開南大學、基督教華神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福音神學研究學院、龍華科技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國立宜蘭大學、佛光大學、蘭陽技術學院、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敏實科技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副本：本校進修推廣學院



校長 吳正己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 111學年度第 1 期原住民族語言 學分班 招生簡章

一、目的：

為協助培育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強化其教學專業知能及族語能力，期有效提升原住民族語言教學質與量，同時協助強化族語傳承與發展之深度與廣度，本校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特開辦「原住民族語言學分班」。

二、招生對象：

具備高中（職）以上學歷，且未來有意擔任 阿美族、噶瑪蘭族、撒奇萊雅族、泰雅族、太魯閣族、賽德克族、排灣族、布農族、卑南族、魯凱族 等之族語教學者，含以下身分別：

- ◆ 原住民籍師培生/一般生。
- ◆ 非原住民籍師培生/一般生。
- ◆ 具備合格教師證且有意擔任原住民族語教師之中小學教師。
- ◆ 目前擔任原住民族語專職教師、支援教師或語推人員。
- ◆ 有興趣從事族語教學者。

三、開設語言別：阿美族語、噶瑪蘭族語、撒奇萊雅族語、泰雅族語、太魯閣族語、賽德克族語、排灣族語、布農族語、卑南族語、魯凱族語。

四、招生人數：

每班以 30 人為原則（報名且繳交保證金應達 15 人以上，如未達 15 人，本中心保留開班之權益）。

五、開班起迄時間：

本學分班規劃自 111 年 10 月開課，至 113 年 5 月結束，共分四階段授課。第 1 階段為 111 年 10 月 1 日至 112 年 1 月 15 日，上課時間以每週六、日之 9:10 至 12:10 及 13:20 至 16:20 為原則，並將視疫情公告，採「實體教學」或「遠距視訊教學」方式。

六、課程內容：共開設 20 學分，說明如下（課程內容詳如附件 1）。

（一）族語教學知能課程（共同課程）：6 科 12 學分。

（二）族語課程（依族語別分班上課）：4 科 8 學分。

七、報名時間及方式：

即日起至 111 年 9 月 21 日（星期三）中午 12:00 前截止報名。

（一）線上報名

請至本中心網站「最新消息（<https://ntnucamp.sce.ntnu.edu.tw/allc/news/>）」，點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111 學年度第 1 期學分班開始報名」招生資訊。

（二）郵寄或傳真報名

如需以紙本報名，請填寫報名表（如附件 2），郵寄至「10610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臺師大進修推廣學院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王靖旻小姐收」（以郵戳為憑），或採傳真方式報名（傳真電話：02-2393-5711），並請務必來電確認（02-7749-5068）。

（三）錄取名單公告

於 111 年 9 月 23 日（星期五）於本中心網站「最新消息（<https://ntnucamp.sce.ntnu.edu.tw/allc/news/>）」公告錄取名單，並寄發開班相關資訊至電子郵件信箱。

八、保證金繳交及退費規定：

（一）本計畫為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除保證金外無需繳交其他費用。

（二）保證金繳費方式：

- ◆ 保證金每門課新臺幣 1,000 元整，第 1 階段開設 3 門課程，共計新臺幣 3,000 元整。

- ◆ 繳交時間：公告錄取名單後，請於 111 年 9 月 29 日（星期四）前完成繳費，並傳真劃撥收據（請加註姓名），傳真電話：02-2393-5711，逾時不候。

（三）保證金退費

- ◆ 本學分班學員所繳課程保證金，於完成課程並取得成績單及學分證明書後統一辦理退費。
- ◆ 如遇招生人數不足未能開班，所繳交保證金將無息退還。
- ◆ 完成保證金繳交者，開班後若因個人因素故而退班（無法參加），保證金解繳國庫不予退費。



九、結業相關規定：

任一課程成績不及格、或請假及缺課時數達授課總時數 3 分之 1（即滿 12 小時）者，不發給該課程成績單及學分證明書，且該課程保證金解繳國庫不予退費。

十、其他：

- （一）所繳證明文件如有偽造或不實者，將取消其進修資格並請自負法律責任。
- （二）其他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規定或決議辦理。

十一、業務承辦人及聯絡方式：

王靖旻小姐，電話：02-7749-5068，E-mail：joker830624@ntnu.edu.tw
田菀菲小姐，電話：02-7749-5879，E-mail：wf@ntnu.edu.tw

附件 1

原住民族語言學分班開設課程規劃表

一、族語教學知能課程（共同課程）：6 科 12 學分

科目名稱	學分數	科目名稱	學分數
原住民族教育	2	臺灣原住民族文化概論	2
OO 族語結構（依族群開設）	2	族語教材教法	2
族語評量與測驗	2	族語教學觀摩及教學實習	2

二、族語課程（依族語別分班上課）：4 科 8 學分

科目名稱	學分數	科目名稱	學分數
OO 族語（一）	2	OO 族語（二）	2
OO 族語（三）	2	OO 族語（四）	2

備註：

1. 修畢族語（一）課程成績及格且缺課時數未達總時數三分之一者，始可修習族語（二）課程，餘類推。
2. 取得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中高級認證測驗合格證書者，可免修族語（一）、（二）、（三）課程；取得高級（含）以上認證測驗合格證書者，可免修習族語課程。
3. 族語學分班之族語課程可採認族語學習班課程：修畢族語基礎班且成績及格領有結業證書者，可免修族語（一）課程；餘類推。

原住民族語言學分班各級別族語課程規劃表

班別	時數	課程目標	課程規劃
族語 (一)	36 小時	1. 習得基本詞彙500詞 2. 能正確發出族語書寫符號所標示之語音、並分辨詞彙輕重音位置 3. 能閱讀及理解短篇繪本及短文 4. 能正確書寫日常生活簡單句子 5. 能以簡短句子進行日常生活溝通 6. 應達成族語認證測驗中級之族語能力	參酌原民會提供以下教材研定相關課程： 1. 字母篇教材 2. 歌謠篇教材 3. 句型篇國中版及高中版教材 4. 族語E樂園-空中族語教室（基礎入門篇5課、基本句型篇6-10課）
族語 (二)	36 小時	1. 習得基本詞彙800詞 2. 能閱讀及理解中篇文章 3. 能正確書寫日常生活簡單句子 4. 能以正確之簡單句子進行日常生活溝通 5. 大致可以達成族語認證測驗中高級之族語能力	參酌原民會提供以下教材研定相關課程： 1. 生活會話篇、閱讀書寫篇教材 2. 族語E樂園-空中族語教室（基本句型篇11-13課、句型結構篇14-17課及綜合應用篇第18-20課） 3. 族語E樂園-繪本平臺各類繪本 4. 族語E樂園-情境族語 5. 各族語法概論書籍
族語 (三)	36 小時	1. 習得基本詞彙800詞 2. 能閱讀及理解中篇文章 3. 能了解基本之語法結構 4. 能以族語簡短陳述自己意見 5. 應達成族語認證測驗中高級之族語能力	參酌原民會提供以下教材研定相關課程： 1. 閱讀書寫篇教材 2. 族語E樂園-空中族語教室 3. 族語E樂園-繪本賞析 4. 族語E樂園-情境族語 5. 族語線上辭典 6. 各族語法概論書籍

班別	時數	課程目標	課程規劃
族語 (四)	36 小時	1. 習得基本詞彙1000詞 2. 能閱讀及理解長篇文章 3. 能了解複雜之語法結構 4. 能了解族語之篇章結構 5. 能以族語自由表達自己意見及看法 6. 大致可以達成族語認證測驗高級之族語能力	參酌原民會提供以下教材或資源、周遭發生之事件或族人關心之時事議題等研定相關課程： 1. 閱讀書寫篇教材、文化篇教材 2. 族語E樂園--繪本賞析 3. 族語線上辭典 4. 族語E樂園-情境族語 5. 族語E樂園-空中族語教室 6. 族語E樂園-每日讀報 7. 各族語法概論書籍 8. 族人關心之時事議題

備註：修畢族語基礎班或族語（一）課程成績及格且缺課時數未達總時數三分之一、或通過中級認證測驗者，始可修族語進階班（一）課程，餘類推。

附件 2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
111 學年度第 1 期原住民族語言學分班學員報名資料表

個 人 簡 歷					
中文姓名		性 別	☐ 男 ☐ 女	編號	
族語姓名		出生年月日		(本中心填寫)	
身分證字號		現 職			
族 別		職 稱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電話(O)：	電話(H)：	手機：		
最高學歷	校名：	科系所：	年度：	☐ 畢/ ☐ 肄業	
族 語 認 證 採 認 項 目					
欲 報 名 族 語 別	☐ 阿美族語 ☐ 噶瑪蘭族語 ☐ 撒奇萊雅族語 ☐ 泰雅族語 ☐ 太魯閣族語 ☐ 賽德克族語 ☐ 排灣族語 ☐ 布農族語 ☐ 卑南族語 ☐ 魯凱族語				
通過族語 認證考試	☐ 是，於_____年通過_____族語（_____方言別）_____級別認證測驗 （請檢附 103 年度以後 通過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之 中高級（含）以上 之證書影本） ☐ 否				
通過各學習中心 學分班/學習班之 學分/結業證書	☐ 是，於____年____月修畢_____學習中心之_____族語 進階____/____級 學習班 （請檢附證明） ☐ 否				
如何得知 招生訊息	☐ 本中心網站 ☐ 公文 ☐ 社群平臺 (FB/IG/Line) ☐ 朋友介紹 ☐ 其他 _____		修讀 動機	☐ 興趣 ☐ 想學會自己的母語 ☐ 在職進修 ☐ 考公職 ☐ 升學 ☐ 其他 _____	
簽 章	年 月 日		資格審查結果 (本中心填寫)	初 審	複 審
※所繳證明文件如有偽造或不實者，將取消其進修資格並請自負法律責任。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

111 學年度第 1 期 族語 學習班 招生簡章

一、目的：

為使更多人認識原住民族文化及加強族語能力，本校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特辦理「原住民族語言學習班」，藉以傳承並推廣原住民族語言，培育更多通曉原住民族語之人才。

二、招生對象：

凡有意願學習 阿美族、噶瑪蘭族、撒奇萊雅族、泰雅族、太魯閣族、賽德克族、排灣族、布農族、卑南族、魯凱族 等文化及語言者。

三、開設課程及起迄時間：

（一）單一語別族語學習班

班別	上課日	備註
週日班	111年10月 2日、16日、23日、30日、 11月 6日、13日、20日、27日、 12月11日、18日、25日、 112年 1月15日	國慶連假10月8-10日及 族語認證12月4日當週停課

級別	時段	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
基礎班	每週日 13:20-16:20	阿美族語1	張裕龍
		阿美族語2	林瑞櫻
		噶瑪蘭族語	陳春梅
		撒奇萊雅族語	蔡宜庭
		泰雅族語	劉芝芳
		太魯閣族語	彭美珠
		賽德克族語	江凱文
		排灣族語	李瑞和
		布農族語	顏秀妹
		卑南族語	洪艷玉
		魯凱族語	潘柯菊華

※以上課程將視疫情公告，採「實體教學」或「遠距視訊教學」方式。

(二) 其他類型族語學習班

班別	上課日		開設課程
週六班+ 第2.4.6.8週 週日班	111年10月	1日、15日、 <u>16日</u> 、 22日、29日、 <u>30日</u>	1. 族語閱讀書寫班 (中高級認證衝刺班；不含泰雅語) 2. 族語閱讀寫作語翻譯班 (高級認證衝刺班) 3. 中高級族語認證試題解析與答題技巧
	111年11月	5日、12日、 <u>13日</u> 、 19日、26日、 <u>27日</u>	
週日班+ 第2.4.6.8週 週六班	111年10月	2日、 <u>15日</u> 、16日、 23日、 <u>29日</u> 、30日	1. 族語閱讀書寫班-泰雅語 2. 高級族語認證試題解析與答題技巧
	111年11月	6日、 <u>12日</u> 、13日、 20日、 <u>26日</u> 、27日	
週六班	111年10月	1日、15日、22日、29日	教材轉化測驗評量技巧
	111年11月	5日、12日、19日、26日	
	111年12月	10日、17日、24日	
	112年 1月	14日	

班別	時段	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
週六班+ 第2.4.6.8週 週日班	每週六 9:10-12:10 第2.4.6.8週週日 <u>9:10-12:10</u>	族語閱讀 寫作與翻譯班 (高級認證 衝刺班)	阿美族語	馬賢生
			噶瑪蘭族語	潘秀蘭
			撒奇萊雅族語	蔡宜庭
			泰雅族語	陳香英
			太魯閣族語	彭甄琳
			賽德克族語	黃美玉
			排灣族語	湯賢慧
			布農族語	陳顏雲英
			卑南族語	鄭春香
			魯凱族語	潘柯菊華

班別	時段	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
週六班+ 第2.4.6.8週 週日班	每週六 9:10-12:10 <u>第2.4.6.8週週日</u> 9:10-12:10	中高級族語認證 試題解析與答題技巧		蘇美娟
	每週六 13:20-16:20 <u>第2.4.6.8週週日</u> 13:20-16:20	族語閱讀 書寫班 (中高級認證 衝刺班; 不含泰雅語)	阿美族語	張月瑛
			噶瑪蘭族語	潘秀蘭
			撒奇萊雅族語	蔡宜庭
			太魯閣族語	謝金水
			賽德克族語	黃美玉
			排灣族語	湯賢慧
			布農族語	邱蘭芳
			卑南族語	鄭春香
			魯凱族語	潘柯菊華
週日班+ 第2.4.6.8週 週六班	每週日 13:20-16:20 <u>第2.4.6.8週週六</u> 13:20-16:20	族語閱讀 書寫班 (中高級認證 衝刺班)	泰雅語	錢玉章
	每週日 13:20-16:20 <u>第2.4.6.8週週六</u> 13:20-16:20	高級族語認證 試題解析與答題技巧		朱珍靜
週六班	每週六 13:20-16:20	教材轉化測驗評量技巧		陳振勛

※以上課程將視疫情公告，採「實體教學」或「遠距視訊教學」方式。

※族語閱讀寫作與翻譯班、族語閱讀書寫班如為同一授課教師，倘若其中一班招生人數不足8人，將以開設族語閱讀寫作與翻譯班為主進行併班。

四、課程內容：詳如附件 1。

五、修課準則：

本中心單一語別族語學習班（除阿美族語2）與學分班之族語課程併班上課。所有學習班班別皆需修畢36小時課程且通過審查合格者，即授予該級別之【結業證書】。

以下為本中心其他類型族語學習班之修課門檻：

開設課程	建議修習身分別	修課門檻
族語閱讀書寫班	◆ 欲報考族語認證中高級者。	◆ 取得原住民族委員會 102 年度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或 103 年度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中高級（含）以上合格證書者。
中高級族語認證 試題解析與答題技巧		
族語閱讀寫作與翻譯班	◆ 欲報考族語認證高級者。	◆ 或取得 7 大族語學習中心學分班之族語（四）學分，或學習班之高級班/進階班（三）結業證書者。
高級族語認證 試題解析與答題技巧		
教材轉化 測驗評量技巧	◆ 現職族語教學 相關工作者優先錄取。	◆ 取得原住民族委員會 102 年度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或 103 年度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含）以上合格證書者。 ◆ 或取得 7 大族語學習中心學分班之族語（四）學分，或學習班之高級班/進階班（三）結業證書者。

六、招生人數：

- （一）單一語別族語學習班開設之族語課程（除阿美族語2），採與學分班族語課程合班上課，未於本中心修習過各級別族語課程者優先錄取。
- （二）每班學員應達8人（含）以上始得開課，瀕危語別不在此限。
- （三）為確保上課品質，每班人數上限為25人（含併班人數）。

七、報名時間及方式：

即日起至 111 年 9 月 21 日（星期三）中午12:00 前截止報名。

（一）線上報名

請至本中心網站「最新消息（<https://ntnucamp.sce.ntnu.edu.tw/allc/news/>）」，點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111 學年度第 1 期學習班開始報名」招生資訊。

（二）郵寄或傳真報名

如需以紙本報名，請填寫報名表（如附件 2），郵寄至「10610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臺師大進修推廣學院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王靖旻小姐收」（以郵戳為憑），或採傳真方式報名（傳真電話：02-2393-5711），並請務必來電確認（02-7749-5068）。

（三）錄取名單公告

於 111 年 9 月 23 日（星期五）於本中心網站「最新消息（<https://ntnucamp.sce.ntnu.edu.tw/allc/news/>）」公告錄取名單，並寄發開班相關資訊至電子郵件信箱。

八、保證金繳交及退費規定：

（一）本計畫為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課程除保證金外無需繳交其他費用。

（二）保證金繳費方式

- ◆ 保證金每班別新臺幣 1,000 元整。
- ◆ 繳交時間：公告錄取名單後，請於 111 年 9 月 29 日（星期四）前完成繳費，並傳真劃撥收據（請加註姓名），傳真電話：02-2393-5711，逾時不候。

（三）保證金退費

- ◆ 本中心學員所繳課程保證金，於完成課程並取得結業證書後統一辦理退費。
- ◆ 如遇招生人數不足未能開班，所繳交保證金將無息退還。
- ◆ 完成保證金繳交者，開班後若因個人因素故而退班（無法參加），保證金解繳國庫不予退費。

九、結業相關規定：

成績不及格、或請假及缺課時數達授課總時數 3 分之 1（即滿 12 小時）者，不發給結業證書，且該課程保證金解繳國庫不予退費。

十、其他：

（一）所繳證明文件如有偽造或不實者，將取消其進修資格並請自負法律責任。

（二）其他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規定或決議辦理。



十一、業務承辦人及聯絡方式：

王靖旻小姐，電話：02-7749-5068，E-mail：joker830624@ntnu.edu.tw

田菀菲小姐，電話：02-7749-5879，E-mail：wf@ntnu.edu.tw

附件 1

原住民族語言學習班各級別族語課程表

班別	時數	課程目標	課程規劃
 族語 基礎班	36 小時	1. 習得基本詞彙500詞 2. 能正確發出族語書寫符號所標示之語音、並分辨詞彙輕重音位置 3. 能閱讀及理解短篇繪本及短文 4. 能正確書寫日常生活簡單句子 5. 能以簡短句子進行日常生活溝通 6. 應達成族語認證測驗中級之族語能力	參酌原民會提供以下教材研定相關課程： 1. 字母篇教材 2. 歌謠篇教材 3. 句型篇國中版及高中版教材 4. 族語E樂園-空中族語教室（基礎入門篇5課、基本句型篇6-10課）
族語 進階班 (一)	36 小時	1. 習得基本詞彙800詞 2. 能閱讀及理解中篇文章 3. 能正確書寫日常生活簡單句子 4. 能以正確之簡單句子進行日常生活溝通 5. 大致可以達成族語認證測驗中高級之族語能力	參酌原民會提供以下教材研定相關課程： 1. 生活會話篇、閱讀書寫篇教材 2. 族語E樂園-空中族語教室（基本句型篇11-13課、句型結構篇14-17課及綜合應用篇第18-20課） 3. 族語E樂園-繪本平臺各類繪本 4. 族語E樂園-情境族語 5. 各族語法概論書籍
族語 進階班 (二)	36 小時	1. 習得基本詞彙800詞 2. 能閱讀及理解中篇文章 3. 能了解基本之語法結構 4. 能以族語簡短陳述自己意見 5. 應達成族語認證測驗中高級之族語能力	參酌原民會提供以下教材研定相關課程： 1. 閱讀書寫篇教材 2. 族語E樂園-空中族語教室 3. 族語E樂園-繪本賞析 4. 族語E樂園-情境族語 5. 族語線上辭典 6. 各族語法概論書籍

班別	時數	課程目標	課程規劃
族語 進階班 (三)	36 小時	1. 習得基本詞彙1000詞 2. 能閱讀及理解長篇文章 3. 能了解複雜之語法結構 4. 能了解族語之篇章結構 5. 能以族語自由表達自己意見及看法 6. 大致可以達成族語認證測驗高級之族語能力	參酌原民會提供以下教材或資源、周遭發生之事件或族人關心之時事議題等研定相關課程： 1. 閱讀書寫篇教材、文化篇教材 2. 族語E樂園--繪本賞析 3. 族語線上辭典 4. 族語E樂園-情境族語 5. 族語E樂園-空中族語教室 6. 族語E樂園-每日讀報 7. 各族語法概論書籍 8. 族人關心之時事議題

備註：修畢族語基礎班或族語（一）課程成績及格且缺課時數未達總時數三分之一、或通過中級認證測驗者，始可修族語進階班（一）課程，餘類推。



原住民族語言其他類型學習班課程規劃表

課程類型	班別	教學時數	課程規劃
族語高階課程	族語閱讀書寫班	36小時 (分10族語)	本課程為族語（四）/進階班（三）之延伸，主要教學目標在於加強學員靈活使用族語詞彙之能力，以及全面提升學員族語聽、說、讀、寫之能力。
	族語閱讀寫作與翻譯班	36小時 (分10族語)	本課程為族語（四）/進階班（三）之延伸，本課程教學目標有三：（一）增強族語詞彙量，提升靈活使用詞彙之能力；（二）認識族語之篇章結構，提升閱讀及理解族語長篇文章之能力，並能以族語自由表達自我想法及意見；（三）強化族語寫作及翻譯能力，期能全面提升學員之族語聽、說、讀、寫、譯能力。



課程類型	班別	教學時數	課程規劃
	中高級族語認證試題解析與答題技巧	36小時	本課程教學目標有三：（一）綜合介紹語言評量理論、原住民族語認證測驗制度及相關規範，包括族語認證目的及級別，各學習階段語言能力指標，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題型、配分、詞彙範圍、參考教材及合格標準等；（二）分析中高級認證聽說讀寫四面向之試題、並輔以相關語言結構之解說；（三）介紹各類型試題之答題技巧。
	高級族語認證試題解析與答題技巧	36小時	本課程教學目標有三：（一）介紹語言評量理論；（二）介紹原住民族語認證測驗制度及相關規範，包括族語認證目的及級別，各學習階段語言能力指標，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題型、配分、詞彙範圍、參考教材及合格標準等；（三）分析高級認證聽說讀寫試題架構，並輔以相關語言結構之解說；（四）以實作方式指導學員熟悉高級認證聽說讀寫之試題及答題技巧。
進階族語教學知能課程	教材轉化測驗評量技巧	36小時	本課程主要教授四個部分：（一）介紹語言評量的基礎概念及理論；（二）介紹現行原住民族語認證測驗之分級題型與測驗能力指標及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本土語文（原住民族語文）；（三）透過實作分析族語教材，並從教材中轉化實踐設計聽說讀寫譯各面向之評量試題及評量標準、並適時輔以語言結構進行補充說明；（四）課堂實作中會指導如何進行族語評量工具的評析。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

附件2

111學年度第1期族語學習班學員報名表

個人簡歷					
中文姓名		性別	☐ 男 ☐ 女	編號	
族語姓名		出生年月日		(本中心填寫)	
身分證字號		現職			
族別		職稱			
方言別		E-mail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電話(O)：	電話(H)：	手機：		
最高學歷	校名：	科系所：	年度：	☐ 畢/ ☐ 肄業	
通過族語認證考試	☐ 是，於_____年通過_____族語（_____方言別）_____級別認證測驗 （請檢附通過102年度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影本， 或103年度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中高級（含）以上合格證書影本） ☐ 否				
通過各學習中心學分班/學習班之學分/結業證書	☐ 是，於_____年_____月修畢_____學習中心之_____族語進階_____/____級學習班 （請檢附證明） ☐ 否				
參加班別及語別					
班別及語別	族語基礎班 111.10.2~112.1.15	☐ 阿美族語 ☐ 噶瑪蘭族語 ☐ 撒奇萊雅族語 ☐ 泰雅族語 ☐ 太魯閣族語 ☐ 賽德克族語 ☐ 排灣族語 ☐ 布農族語 ☐ 卑南族語 ☐ 魯凱族語			
	族語閱讀書寫班 111.10.1~111.11.27	☐ 阿美族語 ☐ 噶瑪蘭族語 ☐ 撒奇萊雅族語 ☐ 泰雅族語 ☐ 太魯閣族語 ☐ 賽德克族語 ☐ 排灣族語 ☐ 布農族語 ☐ 卑南族語 ☐ 魯凱族語			
	族語閱讀寫作與翻譯班 111.10.1~111.11.26	☐ 阿美族語 ☐ 噶瑪蘭族語 ☐ 撒奇萊雅族語 ☐ 泰雅族語 ☐ 太魯閣族語 ☐ 賽德克族語 ☐ 排灣族語 ☐ 布農族語 ☐ 卑南族語 ☐ 魯凱族語			
	其他類型族語學習班	☐ 中高級族語認證試題解析與答題技巧(111.10.1~111.11.26) ☐ 高級族語認證試題解析與答題技巧(111.10.2~111.11.27) ☐ 教材轉化測驗評量技巧(111.10.1~112.1.14)			
如何得知招生訊息	☐ 本中心網站 ☐ 公文 ☐ 社群平臺 (FB/IG/Line) ☐ 朋友介紹 ☐ 其他_____		修讀動機	☐ 興趣 ☐ 想學會自己的母語 ☐ 在職進修 ☐ 考公職 ☐ 升學 ☐ 其他_____	
簽章	年 月 日	資格審查結果 (本中心填寫)	初審	複審	

※所繳證明文件如有偽造或不實者，將取消其進修資格並請自負法律責任。

111 學年度 原住民族語言 臺北學習中心

阿美
噶瑪蘭
撒奇萊雅
泰雅
太魯閣
賽德克
排灣
布農
卑南
魯凱

學分班 族語學習班

- 基礎班
- 其他類型
 - > 族語閱讀書寫班
 - > 中高級族語認證
試題解析與答題技巧
 - > 族語閱讀寫作與翻譯班
 - > 高級族語認證
試題解析與答題技巧
 - > 教材轉化測驗評量技巧

報名 即日起至

111. 9/21 (三)

錄取公告

111. 9/23 (五)

A095G0000Q0000000_1111024807-0-2.png 王小姐 (02)7749-5068 | 田小姐 (02)7749-5879

報名官網

